

# 诺桑觉寺

Northanger Abbey

# 劝导

Persuasion

[英] 简·奥斯汀◎著 丁凯特◎译

# 诺桑觉寺

Northanger Abbey

[英] 简·奥斯汀◎著

丁凯特◎译

时代文艺出版社



图书在版编目(CIP)数据

简·奥斯汀全集 / (英) 奥斯汀 著; 丁凯特 译. —长春: 时代文艺出版社, 2014.6

ISBN 978-7-5387-4554-2

I. ①简… II. ①奥… ②丁… III. ①长篇小说—小说集—英国—近代 IV. ①I561.44

中国版本图书馆CIP数据核字(2014)第107647号

出品人 陈琛  
产品总监 郭力家  
选题策划 方伟  
责任编辑 姜程程  
装帧设计 孙利  
排版制作 边永环

本书著作权、版式和装帧设计受国际版权公约和中华人民共和国著作权法保护  
本书所有文字、图片和示意图等专有使用权为时代文艺出版社所有  
未事先获得时代文艺出版社许可  
本书的任何部分不得以图表、电子、影印、缩拍、录音和其他任何手段  
进行复制和转载, 违者必究

## 简·奥斯汀全集

[英] 简·奥斯汀 著 丁凯特 译

---

出版发行 / 时代文艺出版社

地址 / 长春市泰来街1825号 时代文艺出版社 邮编 / 130011

总编办 / 0431-86012927 发行部 / 0431-86012957 北京开发部 / 010-63108163

网址 / [www.shidaicn.com](http://www.shidaicn.com)

印刷 / 三河市万龙印装有限公司

开本 / 710mm × 1000mm 1 / 16 字数 / 1000千字 印张 / 121.5

版次 / 2014年10月第1版 印次 / 2014年10月第1次印刷 定价 / 298.00元

---

图书如有印装错误 请寄回印厂调换

## 第一章



凡是在凯瑟琳·莫兰小时候见过她的人，都不会想到她将会成为女主角。她的家庭出身，父母的性格，以及自身的容貌气质，无一对她有利。她的父亲是个牧师，既有地位名望，家境也还算小康，是个可敬的人物，只不过取了个平凡的名字——理查德，长得也不算英俊。他除了两份优渥的牧师俸禄之外，还有一笔相当可观的独立资产——而且他不喜欢把女儿关在家里。

她的母亲是个朴实、能干的女人，性情温和，身体十分健壮。她在凯瑟琳出世之前已生过三个儿子。在产下凯瑟琳时，人们都担心她会死去，不过她最后还是活了下来，而且又生了六个孩子，并注视着他们长大成人。要是一户人家有十个孩子，个个头脑聪明、四肢健全，总会被人们称为美好的家庭。不过，莫兰家例外，他们一无可取，孩子也都长得很普通。

凯瑟琳就像其他孩子一样难看，她身材瘦小，傻里傻气，皮肤毫无血色，头发又黑又直，五官方正。她的相貌姑且如此，她的智力也一样不适合当女主角。她对男孩们的游戏情有独钟，不但不喜欢布娃娃，连那些适合女主角们的兴趣，例如养宠物鼠、喂金丝雀、种玫瑰花，对她来说都远不如打板球来得有趣。确实，她不喜欢花园，尽管偶尔会摘几朵花，但也只是出于顽皮，因为她专门摘那些禁止采摘的花。她就是这样的一个孩子。

她的资质也一样很特别。无论什么事情，不教她就学不会，即使教过

了，也未必学得会，因为她总是心不在焉、笨头笨脑的。她母亲花了三个月才教她背完了《乞丐的心愿》，她的大妹妹背得还比她好，但她也并不总是那么笨，《野兔与朋友》这个寓言，她比英格兰的每个姑娘学得都快。她母亲希望她学音乐；凯瑟琳也想学，因为她一向喜欢敲打那架旧钢琴，于是她从八岁那年开始学习。没想到，才过了一年她就吃不消了。莫兰太太从不勉强女儿去做不喜欢的事，因此凯瑟琳就这样半途而废了。解雇音乐老师那天是凯瑟琳一生最快乐的日子。

她并不特别喜爱绘画，不过，每当她从母亲那里要来一只信封，或是捡到一张稀奇古怪的纸片，她就会随手画起图来，像是房子、树、母鸡或小鸡，画的东西全都长得一样。她父亲教她写字和算术，母亲教她法文。但是她哪一门学问都学不好，一有机会便逃避上课。真是个不可思议的怪人！才十岁就如此娇纵。但是她既没坏心眼，也没坏脾气，很少固执己见，或是与人争吵，对弟妹也十分宽容，不会欺负他们。除此之外，她喜欢吵闹玩耍，不喜欢待在家里，也不爱干净。这世上她最喜欢的事，就是在屋后的绿草坡上打滚。

到了十五岁，她渐渐有了姿色，卷起了头发，对舞会也产生了渴望。她的肤色变好看了，脸蛋也变得丰满起来，五官显得十分柔和。她的眼睛充满活力，身材也惹人注目。她不再像过去那么邋遢，而是开始讲究起打扮，人长得越漂亮，也就越注重形象。如今，她不时能听到父母夸她的长相：“凯瑟琳这孩子越长越好看，几乎可以说是漂亮了！”每当她听到这样的赞美，心里不知有多高兴！一个女孩子十五年以来一直相貌平平，忽然听说自己变漂亮了，那比一个生来就拥有美貌的少女听到时要高兴许多。

莫兰太太是个贤惠的女人，很希望自己的孩子个个都有出息，可惜她的时间全被怀孕和抚养幼儿占据，无暇照顾几个大女儿。因此，也难怪凯瑟



“凯瑟琳这孩子越长越好看，几乎可以说是漂亮了！”

琳这样一个毫无女主角特质的人，在十四岁时居然宁可玩板球、打棒球、骑马和四处乱跑，也不想看书，至少不想看那些知识书籍。若是不用花脑筋的故事书，她倒是不排斥。不过，从十五岁到十七岁，她开始培养自己做女主角——凡是做女主角的，一定要读过某些书，记住书中的名言，好应付瞬息万变的人生，或是抒发心情，而凯瑟琳也把这些书全部读过了。

她从诗人蒲柏那里，学会如何谴责——

装模作样假慈悲的家伙。

从诗人格雷那里，学会——

花儿兀自绽放，而芬芳徒留荒野。

从汤姆森那里，学会——

启发幼小智慧之芽，不亦乐乎。

从莎士比亚那里学到大量知识，包括——

对善妒之人而言，空气般的琐事亦如《圣经》之言般确凿。

被我们践踏的可怜昆虫，它承受的疼痛与巨人临死前感受的毫无两样。

坠入情网的少女，如同一块墓碑，只能朝着悲伤微笑。

她在这方面已有了不少进步，其他方面也取得了重大的进展。她虽然不会写十四行诗，却决心多加阅读；她虽然不会当众演奏自编的钢琴曲，让全场的人为之惊艳，却能耐心地倾听他人演奏。她最大的缺陷是在笔上。她不懂得绘画，也不想为情人画张侧面像，好透露一下心意。她在这方面实在可怜，还达不到一个女主角该有的水平。目前，她还察觉不出自己的缺点，因为她还没有情人。

她长到十七岁，还不曾见到一个令她动心的可爱男子，也不曾有人倾心于她。这真是奇怪！但是，只要找出原因，再怪的事情也能解释清楚。原来，附近一带没有任何勋爵，甚至连一个准男爵都没有。她们认识的家庭

中，没有一家抚养过某个偶然在门口捡到的弃婴，也没有一个出身不明的青年。凯瑟琳的父亲没有被保护人，教区的乡绅又膝下无子。

不过，当一位少女命中注定要当女主角时，即使附近有四十户人家从中作梗，也挡不住她。命运一定会为她送来一位男主角。

莫兰一家住在威尔特郡的富勒顿村，村庄一带的土地大都归一位艾伦先生所有。艾伦先生听了医生的建议，准备去巴斯疗养痛风病。他的妻子是个和善的女人，很喜欢莫兰小姐。她也许知道，要是一位年轻小姐在村里遇不到好缘分，那就应该去外地试试。于是，她约凯瑟琳一起去巴斯。莫兰夫妇欣然同意，凯瑟琳也满心喜悦。



## 第二章



我们已经介绍了凯瑟琳的容貌和才智。在即将开始的巴斯六周之旅中，她的容貌和才智就要面临各种艰难的考验。为了让读者对她有个更明确的认识，以免越读越糊涂，在此还要说明：凯瑟琳心地善良，性情乐观直率，没有丝毫的骄傲与做作。她刚脱离了少女的忸怩与腼腆，很讨人喜欢，气色好的时候更是妩媚。跟一般的十七岁女孩一样，她的头脑也是那么愚昧无知。

动身的日子将近。莫兰太太身为母亲，应该感到满腹焦虑。亲爱的凯瑟琳就要离家远行，她应该为女儿的安危担忧，在临别前哭得不成成人样。她与女儿在房里道别时，应该凭着自己的经验，向女儿提出许多实用的忠告。有的贵族和准男爵喜欢把年轻小姐诱拐到偏僻的乡舍里，要是莫兰太太此时能告诫女儿小心警觉，她的满腹忧虑肯定会轻松许多。谁说不是呢？可惜莫兰太太并不了解贵族和准男爵们，对他们的恶作剧一无所知，也就毫不担心女儿会遭到他们欺侮。她只简单地叮咛道：“拜托你，凯瑟琳，晚上从舞厅出来时，记得让脖子暖和一些。希望你花钱时能记个账，我特别把这个小账本送给你。”

萨莉，或者该叫莎拉（绅士家的小姐们长到十六岁，哪有不改个名字的呢？），她理应成为姐姐的挚友和知己，然而，她既没要求凯瑟琳每天写信给她，也没要求她在信上描述每一个新朋友的特征，或是把巴斯的每一件趣

闻报道一番。莫兰一家人冷静地处理了与这次旅行有关的一切事项，这种态度很符合日常生活中的一般感情，但并不符合淑女们的多愁善感，也不符合一位女主角初次离家时应该激起的缠绵柔情。她父亲不但没为她开一张旅行支票，也没把一张一百英镑的钞票塞在她手里，只给了她十个几尼，叫她用完再要。

在这种平淡的光景中，凯瑟琳辞别家人，踏上旅途。一路上平安无事，既没碰到强盗，也没遇上风暴，更没有因为翻车而邂逅男主角。只有一次，艾伦太太发现鞋子似乎忘在旅店里，幸好后来只是虚惊一场。除此之外，再也没有发生特别的事情。

他们来到了巴斯，凯瑟琳的心里不由得兴奋起来。当车子驶近景色优美的城郊，以及通往旅馆的几条街道时，她睁大了眼睛，左顾右盼。她原本打算玩个痛快，如今她已经相当痛快了。

他们很快便在普尔特尼街的一栋舒适房子里入宿。

现在应该来介绍一下艾伦太太，以利读者猜测往后她将会如何造成各种烦恼，如何让可怜的凯瑟琳狼狈不堪。究竟是出自她的轻率、粗俗或是嫉妒，还是因为她偷拆了凯瑟琳的信件，诋毁了她的名誉，甚至把她赶出屋外。

世上有许多这样的女人，与她们交往过后总会纳闷：天底下居然会有男人喜欢她们，甚至跟她们结婚！艾伦太太便是这样的女人，她既不美，又无才艺，还缺乏风度。像艾伦先生这样一个明理的人之所以挑中她，全是因为她有上流社会的淑女气质、性情娴静温厚，还喜欢开开玩笑。她和年轻小姐一样，喜欢四处奔走，见识新奇事物；就这点来看，她倒是很适合当年轻小姐的介绍人。她爱好服装，总喜欢打扮得漂漂亮亮。先是费了三四天打听穿什么衣服最时尚，并且买了一身时髦的衣服，然后才带着我们的女主角踏进社交界。

凯瑟琳自己也买了一些东西。等一切准备妥当，那个事关重大的夜晚就要来临了，她即将被带进舞厅。最好的理发师为她修剪了头发，她再细心地穿好衣服。艾伦太太和她的女仆都说她非常好看，在这番鼓励下，凯瑟琳开始希望，当自己从人群中走过时，至少不会遭受批评。至于赞美，要是真有人赞美当然好，但她并不奢望。

艾伦太太磨磨蹭蹭地打扮了半天，害得两人很晚才进入舞厅。目前正是最热闹的时候，舞厅里拥挤不堪，两位女士费了一番力气才挤进去。至于艾伦先生，他径直去了打牌室，让两位女士在乱哄哄的人群中寻找乐趣。艾伦太太只顾着当心自己的新衣服，也不管凯瑟琳是否受得了，便迅速地穿过门前的人群。幸好凯瑟琳紧跟在她身边，用力抓住她的手臂，才总算没被拥挤的人潮冲散。不过，她很快就发现，穿过大厅绝不是摆脱重围的办法，她们越走，人群似乎就变得越挤。她原以为进来后就能很快找到座位，舒服地坐下来看人跳舞；没想到事实完全不是这样。她们好不容易挤到了大厅尽头，但是情况仍然没有改变，完全看不到舞者们的踪影，只能望见一些女人头上高耸的羽毛。

经过一番波折后，她们总算来到最高一排长凳后方的走道上。这里的人比下面少了一些，因此凯瑟琳可以环视下方的人群，也可以回顾刚才进来时所经过的重重阻碍。这真是个壮观的景象，凯瑟琳第一次感受到自己身处舞会。她很想跳舞，但这里没有一个认识的人，艾伦太太只好不时安慰她几句，温柔地说：“好孩子，你要是能跳跳舞就好了。但愿你能找到舞伴。”起先，凯瑟琳很感激她的好意，岂知她一说再说，而且她的话从未成真，让凯瑟琳终于听腻了。

她们好不容易才挤到这里，体会一下高处的宁静，没想到好景不长，转眼间，大家又起身去喝茶，她们也只好跟着人群一起挤出去。凯瑟琳开始感

到意兴阑珊，她讨厌被挤来挤去，而且这些人也没什么值得注意之处，更无法与她聊上一两句话。终于来到了饮茶室，她更加感到找不着伙伴的苦恼，艾伦先生连个影子也没有。两位女士四下张望，找不到更合适的地方，只好无奈地坐在一张桌子旁。桌前早已坐了一大群人，两人无事可做，只能跟彼此说话。

她们才刚坐好，艾伦太太便庆幸自己没把长裙扯坏。“要是被扯破就糟了！”她说，“你说是吧？这布料可精致了，老实告诉你，我在大厅里还没见过有人穿这么棒的布料呢！”

“这里一个熟人也没有，”凯瑟琳低声说道，“真是难为情！”

“就是啊！孩子，”艾伦太太泰然自若地回答，“确实难为情。”

“我们该怎么办呢？同桌的人好像在议论我们来做什么，仿佛我们是被硬插进来的。”

“是啊，看起来是这样。真令人难堪！要是能有一些熟人就好了。”

“哪怕有一两个也好，至少有个伙伴可以壮壮声势。”

“一点儿也没错，好孩子。要是是我们认识的人，我一定马上去找他们。斯金纳一家去年来过，要是这次也在就好了。”

“既然如此，我们是不是干脆离开算了？你看，这里连我们的茶具都没有。”

“的确没有。真气人！我看我们最好先坐着别动，人这么多，非把你挤死不可。好孩子，我的头发怎么样？有人推了我一把，我怕头发被碰乱了。”

“没事，一点儿也没事，看起来很整齐。不过，亲爱的艾伦太太，这里有这么多人，你真的一个也不认识？我想你一定认识几个人吧？”

“老实说，我一个也不认识。但愿我有，那样的话就能帮你找个舞伴。我真想让你跳跳舞。瞧！那里来了个怪模怪样的女人！她穿了一件多古怪的

长裙啊！真是件老古董！瞧瞧她的背后。”

过了一阵子，邻座有个人请她们喝茶，两人感激不尽地接受了，还顺便跟那位先生寒暄了几句。整个晚上，这是旁人与她们的唯一一次谈话。直到舞会结束，艾伦先生才过来找她们。

“怎么样？莫兰小姐，”他立即说道，“玩得很愉快吧？”

“的确愉快。”凯瑟琳答道，忍不住打了个大哈欠。

“可惜她没有跳到舞，”艾伦太太说，“要是我们能为她找个舞伴就好了。我刚才还在说，假如斯金纳一家今年冬天也来的话，那该有多好啊！或是帕里一家，假如他们果真如约来到这里，那莫兰小姐就可以跟乔治·帕里跳舞了。真遗憾，她一直没有舞伴。”

“我希望下次会好一些。”艾伦先生安慰道。

舞会结束了，人们开始散场。现场渐渐变得宽敞，人们总算可以任意走动了。我们的女主角没有在舞会上大显身手，现在大家终于注意她、赞美她了。每过五分钟，每当人群逐渐减少，都会为她带来展现魅力的机会。许多原来不在她附近的年轻人，都接连来一亲芳泽。不过，人们欣赏归欣赏，谁也没有感到惊为天人，大厅里没有任何议论的声音，也没有人称她是仙女下凡。然而，凯瑟琳确实迷人，要是那些人见过她三年前的模样，一定会觉得现在的她美极了！

不过，确实有人在看她，而且是带着几分爱慕之情，因为她亲耳听到两个男士说她是个漂亮的女孩。这些赞美产生了应有的效果，凯瑟琳立刻觉得，这是她这辈子最快乐的一晚，她那点微小的虚荣心得到了满足。她很感激那两个青年对她发出这简短的赞美，甚至连一个正常的女主角听了别人赞美她容貌的十四行诗时，也不会像她那样感激不尽。直到坐上轿子时，她仍然满脸笑意，对于自己受到的那点注目，她已感到心满意足。



“真是件古董！瞧瞧她的背后。”

### 第三章



现在，每天早上都有一些固定的事要做：逛逛商店，游览城内一些有趣的地方，到“矿泉厅”闲晃几个小时，看看路过的人，可是跟谁也说不上话。艾伦太太仍然热切地盼望能在巴斯找到几个熟人，但每天早上都证明她根本不认识任何人，她只能继续抱着一丝希望。

她们来到了下舞厅。在这里，我们的女主角还比较幸运。主办人为她介绍了一位年轻的绅士做舞伴，他姓蒂尔尼，二十四五岁，身材高大，表情和善，双眼炯炯有神，尽管算不上十分英俊。凯瑟琳觉得自己非常幸运。他的谈吐优雅，虽然跳舞时无暇交谈，但是坐下喝茶时，凯瑟琳发现蒂尔尼先生就像她预料的那样，非常和蔼可亲。他口齿伶俐，谈笑风生，谈吐中带有几分俏皮，虽然她有时难以领会，却很感兴趣。他们的话题不离周围的事物，谈了一阵子后，蒂尔尼先生突然对她说：“小姐，原谅我这个失礼的舞伴，还没请教你来巴斯多久了。以前来过这里吗？是否去过上舞厅、剧院和音乐厅？喜欢这里吗？我太冒昧了，不过，不知你现在是否有空回答这些问题？如果有空，我马上就开始问。”

“先生，你不必为自己找麻烦。”

“不麻烦，小姐，尽管放心。”他装出一副笑脸，温柔地问道，“你在巴斯待很久了吧，小姐？”

“大约一个礼拜，先生。”凯瑟琳答道，尽可能忍住不笑。

“真的？”蒂尔尼假装大吃一惊。

“你为什么惊讶呢，先生？”

“为什么惊讶？”他用理所当然的口气说道，“你的回答似乎想激起某种反应，而惊讶是最容易表现，也最合乎情理的。好了，我们接着说吧。你以前来过这里吗？小姐。”

“从来没有，先生。”

“真的？去过上舞厅吗？”

“去过，先生，上礼拜一去过了。”

“去过戏院吗？”

“去过，先生。礼拜二看过戏。”

“听过音乐会吗？”

“听过，先生。礼拜三。”

“喜欢巴斯吗？”

“是的，很喜欢。”

“说到这里，我得傻笑一声，然后我们再恢复理智。”凯瑟琳转过头去，不知道是否可以笑出来。

“我知道你是怎么看我的，”蒂尔尼一本正经地说，“明天我在你的日记里可要变成一副可怜的模样了。”

“我的日记？”

“是的。我很清楚你会写什么——‘礼拜五，去了下舞厅。穿着镶蓝边的花纹纱裙，以及黑鞋，打扮得非常漂亮。奇怪的是，被一个傻里傻气的怪人缠了半天，硬要我陪他跳舞，听他胡说八道。’”

“我才不会这么写呢！”



“需要我教你该怎么写吗？”

“请便。”

“‘经金先生介绍，与一位帅气的年轻人跳舞，跟他说了很多话。他似乎是位了不起的人物，希望能进一步了解他。’小姐，这就是我希望你写的。”

“不过，也许我不写日记呢！”

“也许你不坐在这屋里，也许我不坐在你身边——这两点也一样值得怀疑吧？不写日记？那你的表姊妹们要怎么了解你在巴斯的生活？每天有那么多的寒暄问候，要是晚上不写在日记里，怎么能如实向人叙述呢？要是不经常参考日记，要怎么记住你那各式各样的衣服，怎么描绘你那不同的肤色特征，或是卷发造型？亲爱的小姐，我对年轻小姐的习性，并不如你想象的那样无知。女人的文笔通常都不错，这正是归功于写日记的好习惯。众所皆知，写出赏心悦目的书信，这是女人特有的才能。个性固然也有影响，但我敢说，写日记才是最大的原因。”

“我有时在想，”凯瑟琳怀疑地说，“女人的信是否真的写得比男人好。也就是说，我并不认为我们一向比男人高明。”

“就我所见，女人的写信风格除了三个缺点外，一般都是完美无缺的。”

“哪三点？”

“内容空洞，断句不清，文法错误。”

“这么说来，好在我拒绝了你的恭维。因为你似乎没有把我们看得很高明。”

“我不能以偏概全，因为女人的信写得比男人好，就以为女人在唱歌、绘画方面也比男人出色。在以兴趣为基础的各项能力上，男女是一样杰出的。”

两人正说着，想不到被艾伦太太给打断了。“亲爱的凯瑟琳，”她说，